

高雄港區土地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113年度新進從業人員甄選試題

甄選職務：師級 人力資源管理類科

筆試科目：勞工法令

1. 作答前請檢查答案卷、桌角號碼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。繳卷時，請將「答案卷」及「試題卷」一併繳回。
2. 本試題共四題，共計100分，請於答案卷上作答。

一、請敘述勞動法規中工資和平均工資的定義？（配分 25 分）

二、請描述勞動法規中勞動契約的定義？（配分 25 分）

三、勞工遭遇職業傷害或罹患職業病而死亡時，雇主的責任為何？其遺屬受領死亡補償的順位為何？（配分 25 分）

四、你為一家勞工人數 30 人以上的公司的人資主管，應依其事業性質訂立工作規則，報請主管機關核備後並公開揭示，請問：你會依哪些事項訂立工作規則？（配分 25 分）

<試題結束>